

桃園市社工人員支持服務

社工運動 國民健康

贈票活動暨友好社工優惠措施說明

一、緣起

為維護民眾社會福利之權利，在醫療、司法、教育、警政、戒治、就業等領域，均有社工人員勇於付出、緊急且即時提供各項服務等。

為肯定及支持社工人員，本局 107 年推動「愛無社限 你我實踐」友好社工服務方案，本次結合桃園國民運動中心，提供游泳健身、運動課程安排，盼本市社工得以從運動、學習中獲得健康與快樂。

二、配票對象及使用說明

(一) 本案贈票對象為本市公、私部門社會工作人員。

(二) 贈票時間：10 月 9 日起至配票額滿為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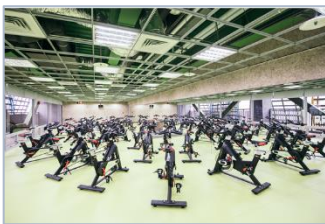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贈票項目：



A、游泳健身免費票券

單次入場：可兌換游泳 1 次或健身 1 小時。

使用期限：即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

B、單堂課程免費票券

107 年期運動研習課程單堂體驗免費

(不含泳訓、個別、健身訓練課程)

使用期限：即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

C、課程三堂優惠券

報名 107-6 期運動研習課程，提供三堂課程免費折扣。

運動研習課程使用期限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(四) 其他說明：

- 1、本活動僅適用桃園國民運動中心(33048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233 號，電話 03-3395877)。
- 2、使用者須遵守國民運動中心使用須知，務必攜帶票券及相關必需物品(如毛巾、水、泳衣等)，入館時，請持票券至一樓服務台兌換。

三、配票說明

- (一) 本案因票券額度有限，配票額滿不再受理。
- (二) 社工人員不以職稱為限，歡迎直接服務社工人員踴躍使用。
- (三) 本案申請得以團體或個人¹提出，申請表請電郵桃園市政府社會局社工科 (tycgsws@gmail.com)
- (四) 團體申請者，請務必轉交所屬社工人員使用。

四、其他優惠措施：

- (一) 即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持社工人員識別證，可享游泳池、健身房、課程報名 9 折優惠(不含個別班與已優惠課程)。
- (二) 優惠方案，請務必攜帶本人識別證件，未帶證件者不予適用。
- (三) 一人單次限購一張票券，優惠折扣以職稱與「社工」有關為主，例如社工員、社工師、社工督導等。
- (四) 其他未盡事項，如使用說明，以中心公告為準。



¹ 團體名義各項票券申請至多提供 5 張；個人申請至多提供 2 張。

2.申請單請務必核蓋單位章、個人職銜章。

活動資訊：桃園社工人員@社工運動國民健康 贈票活動

免費票券活動申請表			
申請人資訊	申請單位名稱： 申請人：		
聯絡方式	連絡電話：(03)_____		
	電子信箱： (方便確認票券額度及方式)		
票券項目及 額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、游泳健身免費票券：	張	申請單位 /人職銜 簽章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、單堂課程免費票券：	張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、課程三堂優惠券：	張	
申請日期	107年 月 日		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社會工作科
電話：03-3322101*6409.6410
信箱：tycgsws@gmail.com

